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39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六纬路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4,264,6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01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国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其中董事李铮先生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刘亮先生出席会议;部分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8,776	99.9860	15,900	0.014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李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256,577	99.9929	是
2.02	关于选举李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256,577	99.9929	是
2.03	关于选举芮文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256,577	99.9929	是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孔宪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256,578	99.9929	是
3.02	关于选举王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256,578	99.9929	是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吴军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4,247,578	99.9850	是
4.02	关于选举杭和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4,256,578	99.992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200	12.1547	15,900	87.8453	0	0.0000
2.01	关于选举李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1	55.2541				
2.02	关于选举李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1	55.2541				
2.03	关于选举芮文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1	55.2541				
3.01	关于选举孔宪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2	55.2597				
3.02	关于选举王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2	55.259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嘉捷、李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40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李国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李国平、芮文贤、孔宪根、王刚通过现场方式出席会议,董事李铮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李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提名审议,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董事李国平先生、芮文贤女士、孔宪根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李国平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由董事王刚先生、孔宪根先生、李铮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王刚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由董事王刚先生、孔宪根先生、李国平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王刚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王刚先生、孔宪根先生、李国平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王刚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李国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李国方先生、马东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芮文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李振兴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41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王锁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王锁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三、备查文件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1-042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6人,分别为非独立董事李国平先生、李铮先生、芮文贤女士;独立董事孔宪根先生、王刚先生,其中王刚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在2021年9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还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分别为吴军华先生和杭和红先生;吴军华先生和杭和红先生与公司在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中选举产生的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锁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至此,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三年。

202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

同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李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国平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1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进行换届选举,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协助董事会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董事李国平先生、芮文贤女士、孔宪根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李国平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由董事王刚先生、孔宪根先生、李铮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王刚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由董事王刚先生、孔宪根先生、李国平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王刚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王刚先生、孔宪根先生、李国平先生担任委员,其中董事王刚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以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中主任委员王刚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三、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已分别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王锁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锁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国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国方先生、马东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芮文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刘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李振兴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国方先生、马东良先生、刘亮先生、李振兴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李国平先生、芮文贤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认真审查后,对本次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六纬路

联系电话:0511-85769801

邮箱:zqb@jstljx.com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

附件:

1、副总经理李国方先生简历

李国方先生,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4年7月至1997年2月,自由职业;1997年3月至2003年3月,任江苏丹阳电梯部件有限公司驻苏州办事处经理;2003年4月至2009年5月,任江苏同力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制造部制造部长;2009年6月至2018年8月,任鹤山市协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山协力”)经理助理;2018年8月至今,任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南片区负责人。

李国方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先生之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副总经理马东良先生简历

马东良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9月至2001年12月,任丹阳市申阳电梯装潢厂检验科科长;2002年1月至2003年4月,自由职业;2003年5月至2006年1月,任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阳日升”)技术经理;2006年2月至2009年9月,任丹阳日升佛山顺德分公司负责人。2009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鹤山协力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技术质量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江苏华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8年8月,任重庆市华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18年8月至今,任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东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董事会秘书刘亮先生简历

刘亮先生,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10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审计助理经理;2008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审计助理经理;2011年7月至2017年4月,任职于江苏证监局公司监管处,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2017年5月至2018年7月,任职于江苏证监局稽查二处,任副主任科员;2018年7月至今,任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0年3月至今,任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证券事务代表李振兴先生简历

李振兴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南大学。2005年至2007年任大亚科技滤嘴材料分公司质量主管;2007年9月至2009年10月江苏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副经理;2009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恒宝股份证券事务代表、深圳一卡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江苏巨贸康万家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3月至2021年1月任职江苏万新光学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2021年1月至2021年3月任南京营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李振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123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选智能机顶盒供应商名录项目 2021年第四批采购项目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签订的《智能机顶盒产品代工生产协议2021年第四批采购项目框架合同(兆能)》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该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成为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智能机顶盒供应商名录项目的中选候选人。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兆能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签订的《智能机顶盒产品代工生产协议2021年第四批采购项目框架合同(兆能)》,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承志

注册资本:33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8号科技创业中心融英楼4楼56号(经开区拓展区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呼叫中心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信息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物联网系统软件开发、销售;物联网系统设备销售、维护;物联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工程设计、安装、维护;仪器仪表及配件、计量器具、电力设备、电子产品、智能家居、智能门锁、智能安防设备、车联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传感器、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智能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计算机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水处理设备、净水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销售;销售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从事科技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买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卖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本框架合同的含税金额上限为:人民币22,865.7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捌佰陆拾伍万柒仟元整),增值税税率为13%。

2、产品概述:安卓智能机顶盒产品。智能机顶盒采用标准开放的Andriod 9.0及以上操作系统,支持后续升级到Andriod 10.0及以上版本的能力。智能机顶盒支持互联网电视业务应用的集成,支持与七家内容牌照方(包括华数互联网电视、百事通互联网电视、中国互联网电视、云视听互联网电视、芒果TV互联网电视、CIBN互联网电视、央广银河互联网电视等)的适配对接,提供相应的互联网电视业务;支持与各省部署的互联网电视业务平台适配对接。

3、本框架合同由合同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框架合同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框架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上述合同系深圳兆能中标以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

2、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告所述的框架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和运营商签署的确定金额或数量上限的合同,因采用运营商统一模板,该类合同均命名为框架合同,本次签订的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签订的《智能机顶盒产品代工生产协议2021年第四批采购项目框架合同(兆能)》。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124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发布了《中国移动浙江公司2021年移动看家视频监控设备(第二批)采购_中选候选人公示》,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为上述项目的中选候选人。

一、中国移动预中标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中国移动浙江公司2021年移动看家视频监控设备(第二批)采购

(二)采购人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三)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四)采购内容:采购2021年移动看家视频监控设备85万台。划分为4个采购包,采购包1:视频监控终端;采购包2:视频监控设备配件;采购包3:视频监控摄像机;采购包4:视频监控设备。

(五)预中标情况:

采购包1: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中选份额为70%;采购包2: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中选份额为70%。两个标包中标金额合计约为1630.30万元(含税)。

二、中选候选人公示内容

详见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b2b.10086.cn)发布的《中国移动浙江公司2021年移动看家视频监控设备(第二批)采购_中选候选人公示》及《中国移动浙江公司2021年移动看家视频监控设备(第二批)采购_比选公告》的相关内容。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相关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后续深圳兆能若能顺利中标并签订合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项目中选候选人公示期已结束,深圳兆能尚未收到相关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是否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最终的中标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中标的有关事项待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或签署相关合同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125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审批情况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平治信息”)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及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微达”)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16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权质押。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的具体授信额度需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每笔担保的具体事项,担保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及2021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深圳兆能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敞口授信额度2,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公司拟对深圳兆能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敞口授信额度部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担保金额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中已明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4日《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已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事项范围及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1-067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内蒙古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以下简称“内蒙古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丁喜梅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1)4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内容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之内容

丁喜梅:

经查,你作为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2021年7月19日,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票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成交金额239.75万元,未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7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此次减持又处在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前30日的敏感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你上述减持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令第182号)第三条、《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第八条第一款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17〕56号)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十四条的规定,现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应当在收到本监督管理措施后1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你应当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规范减持行为,杜绝上述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如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及整改措施

1.收到上述警示函后,丁喜梅女士服从内蒙古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同时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公司、丁喜梅女士及相关人员将充分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关于对丁喜梅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1)4号)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1-044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下午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2021年9月6日,公司董事长施永雷先生,董事、总裁郁瑞芬女士,董事、财务总监徐赛花女士,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陆顺刚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就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业务发展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整理如下:

1、食品安全的风险很大,公司是如何保障食品安全的?

回复:您好!2021年上半年,公司入库检验产品24,600批次,入库检验合格率为99.40%;第三方送检产品525批次,第三方送检合格率为99.62%。入库检验次数、入库合格率、第三方送检合格率均保持同业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供应商专业培训5次,对供应商进行131次巡查,完成99次对供应商飞行检查。谢谢!

2、公司线下加盟店业务有何成果?

回复:您好!2021年上半年公司不断调整门店结构,重点推进加盟业务及直营转加盟,从区域性市场逐步向全国性市场发展。2021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22场加盟招商会,签约加盟店数552家。加盟业务收入达1.89亿,同比增长105.75%。截至2021年6月30日,加盟门店数量达863家,同比增加492家。

3、请问线下门店目前覆盖了那些省份和地区,沪外地区拓展的如何?

回复:您好!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门店覆盖上海、江苏、浙江、北京、安徽、广东等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遍布全国百余个大中城市,其中浙江地区营收同比增长14.46%。谢谢!

4、有没有开发新品?

回复:您好!2021年上半年,公司累计开发新品超150多种,并且持续打造细分品类的大单品。重磅推出符合时下“懒人宅食”趋势的嗨吃无骨系列大单品,首推的益生菌系列产品,获得了年轻消费群及宝妈的喜爱与选购。谢谢!

5、截至8月底公司加盟店有多少家了?已经签约还没开业的加盟店有多少家?

回复:您好!截至2021年8月底,公司已营业加盟店数为999家,已签约尚未开业的加盟店数为383家。

6、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何?

回复:您好!2021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231万元,同比增长33.80%。主要是本年投入信息技术研发增加。谢谢!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300885 证券简称:海昌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2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17,100,000股,